

## 《瑞达期货-瑞雪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公告

瑞达期货-瑞雪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在基金业协会预备案产品编码为 SAFH52。本计划为期货“集合”资管业务，属管理型产品，无结构分级。

本计划为期货和衍生品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包括：

（1）权益类资产：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新股申购、优先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

（2）期货和衍生品类：证券交易所及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期货和期权；

（3）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债券逆回购、同业存单；

（4）资产管理产品类资产：公募基金。

（5）其他：债券正回购。

本计划的投资策略为：

本计划致力于通过覆盖多市场的多元化投资品种以及投资策略的多样性和灵活性，根据市场运行状态，采用多品种、多周期、多策略管理客户资产，通过调整投资品种结构比例，设置合理的风险控制级别，通过人工为主、结合系统信号的方式积极主动参与市场交易，实现以较少的投资风险来获取较多投资收益。

本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日（以下简称为 T 日或开放日）为本计划成立之后每周周二、周四（如遇到非交易日，默认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经管理人同意，投资者可退出持有期低于【180 天】的计划份额，未经管理人同意的，投资者不得退出持有期低于【180 天】的计划份额。

自 2026 年 01 月 07 日起向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部直销客户进行推广，截止 2026 年 01 月 09 日，募集期参与工作已经顺利结束。

此次募集期参与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由信托计划和管理人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缴纳，有效参与户数为 2 户，其中管理人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比例为 45%。按单位份额面值人民币 1.00 元计算，本计划募集期共参与 10,000,041.67 份。以上数据的计算和确定均严格遵守《瑞达期货-瑞雪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瑞达期货-瑞雪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的约定。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瑞达期货-瑞雪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瑞达期货-瑞雪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计划符合成立条件，于2026年01月12日成立。自成立日起，本计划管理人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开始管理本计划资产。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12日

